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Januar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2015 年 4 月 13 至 17 日

各国在人口问题上的经验的一般性辩论：
实现我们希望享有的未来——将人口问题
纳入可持续发展，包括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维护生命神父 组织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37 段分发。

* 本陈述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陈述

A/RES/66/288 号文件“我们希望的未來”是由怀抱共同愿景的各國元首和政府代表一致商定的，他們再次承諾實現可持續發展，確保“為我們的地球及今世後代，促進創造經濟、社會、環境可持續的未來”。

他們認識到，“消除貧窮是當今世界面臨的最大的全球挑戰”，“人民是可持續發展的中心。為此，我們努力創造公正、公平、包容的世界。我們決心共同奮鬥，促進包容性的持續經濟增長、社會發展、環境保護，造福萬眾”。

維護生命神父組織承認迫切需要消除貧窮及其毀滅性影響，並實施直接惠及現在和今後所有人的政策和方案。

我們相信，萬眾——每一個人的生命，無一例外——的福祉、尊嚴和價值是把國家以及更重要的人從貧困之中解放出來的政策與方案的基礎。每個人都具有為消除貧窮做出巨大貢獻的潛力；每一個生命都不能被犧牲。

我們希望的未來是所有人的生命因其內在價值而受到重視，不得通過允許將個人邊緣化各項政策而剝奪人類大家庭的所有成員的人類尊嚴和否定其最基本的權利——生命權，並將其視為問題，而是將其視為消除貧窮的潛在貢獻者。

人口控制和生殖健康方案旨在通過墮胎消滅兒童，這種做法歧視腹中胎兒，違反了《兒童權利公約》，其中提醒我們“兒童因身心尚未成熟，在其出生以前和以後均需要特殊的保護和照料，包括適當的法律上的保護”。

提供保健服務，尊重每一個人和所有人的生命權，這對於持續推動降低母嬰死亡率非常重要。證據表明，提供對生命予以肯定的孕產婦保健可減少孕產婦死亡。

2015 年後發展議程必須繼續努力為所有母親提供技術熟練的助產士。技術熟練的助產士識別產科急症，幫助婦女接受重要的產科急診和治療。在母親接受必要的乾淨輸血和抗生素的同時，必須繼續治療和防止包括孕產婦死亡的头号杀手——大出血在內的分娩併發症。提高產前護理的可及性，包括充分的營養和維生素，可以挽救母嬰的生命。

婦女需要獲得更多的保健機會，以預防和治療疾病和失調，包括瘧疾、艾滋病毒/艾滋病、肝炎、貧血、瘧疾、心血管疾病、肺結核、癲癇和糖尿病——所有增加孕產婦死亡的因素。

很多國家反對並限制進行墮胎的可能，不管是“生殖健康”或“生殖權利”還是作為人口控制的組成部分。墮胎不具備廣泛支持，不是一項得到普遍承認的人權，也不屬於 2015 年後發展議程。

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2014 年“全世界堕胎法及其他生殖权利政策与数据”报告显示，关于堕胎的政策“在很多国家是有限的”，“只有大约三分之一的国家 36%)允许因为经济或社会原因或根据要求实施堕胎”，而“只有一半的国家在强奸或乱伦致孕或胎儿损伤的情况下允许堕胎”。

“丢失的儿童”产生的影响对许多国家来说是一项挑战，这些国家的出生率低，导致能够加入社会保障和养老金方案、取代那些被迫在退休后继续工作的老年工作者的青年人过少。由于出生率下降，现有人口又以空前的数字老化，各国政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社会发展挑战。

全世界堕胎法及其他生殖权利政策与数据显示出生率急剧下降，“……总生育率低于更替生育率每名妇女生育 2.1 名子女)的国家从 1990-1995 年的 55 个增加到 2010-2015 年的 86 个。”

报告显示，发达国家为提高出生率而采取的行动前所未有：“制定政策以提高生育率的政府的百分比几乎翻了一番从 1996 年的 14% 增加到 2013 年的 27%)”，而发达地区超过三分之二的国家政府“曾制定提高生育率的政策”。

报告解释称，生育率下降并不局限于发达国家：“1996 年到 2013 年，发展中地区制定政策提高生育率的国家政府的百分比也在上升，从 1996 年的 8% 增加到 2013 年的 14%，而制定政策降低生育率的国家政府比例大多数保持不变 1996 年为 56%，2013 年为 57%)”，并指出，“……在制定政策提高生育率的国家政府中，欧洲的百分比最高 73%)”。

一些国家在努力提高生育率，而其他国家则努力降低新生儿死亡率，两者均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重点进步领域。

联合国儿童死亡率估算机构间小组的 2013 年报告——《儿童死亡率水平和趋势》称，有必要加大努力挽救新生儿生命，指出“1990 年以来，由于新生儿死亡率下降速度低于年龄较大的儿童的死亡率，出生后头一个月新生儿期)内、五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从 37% 上升到 44%，增加了 19%。”

报告还显示，2012 年五岁以下儿童死亡数减少，但每天有近 18 000 名五岁以下的儿童死亡。死亡原因包括因肺炎、早产并发症、分娩并发症、腹泻和疟疾等引起的可预防、可治疗的情况。在五岁以下死亡的儿童中，营养不良因素占 45%。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要高度重视提供营养。营养不良是造成每年至少 310 万名儿童死亡的根本原因。每年，800 000 多名婴儿——占新生儿四分之一——因孕产妇营养不良导致过早出生或出生时过小而死亡。

人们越来越认识到，生命最初的 1 000 天——从受孕到第二个生日——营养充足可以挽救妇女和儿童的生命，减少成长受阻和营养不良的情况。

如果育龄妇女营养良好，她们会更加健康，更能为腹中胎儿提供营养，更能顺利、专门进行哺乳，为其两岁以下的子女选择营养食品；所有这一切对于确保健康的体能和认知发展都是必不可少的。如果孩子茁壮成长，就有能力成为健康的成年人，从而能够为家庭、社会和国家做出有意义的贡献。

在儿童最初的 1 000 天里消除营养不良、为所有育龄妇女提供营养，不仅可以挽救妇女和儿童的生命、提高她们的幸福，还将促进国家的经济。

维护生命神父组织相信，妇女和国家值得享有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确保健康生殖的各项方案和政策，相信每一个刚刚孕育出的新生命都具有其内在的价值和尊严。

生命的固有尊严是人权的基础，生命不仅属于特权、完美和有计划者，而且属于人类大家庭的所有成员，包括尚未出生的儿童。消除贫穷的各项政策必须认识到所有人都有帮助解决贫穷问题的潜力，不得将任何人群视为问题所在。

维护生命神父组织相信，“我们希望的未来”是一个尊重所有生命——从受孕到自然死亡——的尊严和价值的未来。
